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唯科科技”）于2022年1月1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同意使用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，用于购买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金融产品或结构性存款等理财产品，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（含12个月）。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，可循环滚动使用。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

1、理财产品品种

为控制风险，投资产品品种仅限于安全性高、流动性好的金融产品，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、券商理财产品及其他金融类产品。

2、决议有效期

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，12个月内。

3、投资额度

在保证生产经营和资金使用的前提下，公司按照拟定的理财产品购买计划，使用不超过合计人民币5亿元（含5亿元）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，在上述有效期内，资金可以滚动使用。

4、实施方式

在额度范围内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，包括但不限于：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、明确委托理财金额、期间、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、签署合同及协议等法律文书。公司的具体投资活动由公司财务

部门负责组织实施。

5、信息披露

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

尽管理财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，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。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，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。针对可能出现的投资风险，公司拟采取措施如下：

（1）公司财务部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理财产品投向、项目进展情况，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，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，严格控制投资风险。

（2）公司独立董事、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监督与检查，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。

（3）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本次事项所履行的审批程序及专项意见

（一）董事会审议情况

2022年1月18日，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拟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，经全体董事审议表决，一致同意了该议案。

（二）独立董事意见

独立董事认为：本次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，有利于提高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提高资产回报率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本次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。

该议案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；
- 2、《独立董事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唯科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1月19日